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接收全县党政群机关、企事业单位的档案及与档案有关的资料。负责向社会征集非国家所有，但对国家和社会有保存价值的档案。负责对馆藏档案、资料进行规范化整理、科学化管理和安全保管，保守党和国家秘密，保证档案安全。按照档案信息化标准，承担县级数字档案馆建设任务。负责向各单位和社会提供档案利用和政府公开信息查询服务，组织开发馆藏档案信息资源，按要求向社会开放档案。完成县委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党管档案体制优势明显。机构改革后，档案工作纳入中共新平县委办公室，明确了县委办常务副主任分管工作兼任县档案局局长，强化了党对档案工作的全面领导，为新平档案事业发展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档案馆核定 9 个事业编制，实际在岗 12 人，其中：在编职工 8 人，劳务派遣 4 人，档案馆工作力量得到充实。档案工作中部分突出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新馆建设缺口资金逐年得到落实，改革效应得到彰显，自觉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四个“好”、两个“服务”重要批示精神提供强大的组织保障。

准确做到“接收好”。坚持进一步突出新平县“12345”发展思路，即时跟进县委中心工作的步伐、即时跟进新平经济社会发展的步伐，推进档案资源建设的提质扩面，加强重要档案资源的归集整理，建立健全规范化、体系化接收征集机制，稳步推进精准脱贫、疫情防控、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办证等档案资料整理工作，做到全面完整、应收尽收，进一步丰富新平县“富民”“强县”根本目标的档案资源。

准确做到“管理好”。利用数字化技术，根据需求导向、使用导向，提供菜单式档案服务，按党政机关需要、社会需要、群众需要、企业需要归类，在档案管理系统建立案卷级、文件级目录，馆藏纸质档案数字化率 78.49%，优化档案供给结构。当前重点建好精准脱贫档案、疫情防控档案专题库。

准确做到“保护好”。坚持高新技术与传统技能相结合，提高档案保护水平，改进档案保护方法，科学划定档案保护等级，重点档案优先保护。档案资料异地备份硬盘 18 个、光盘 418 张，逐步加大传统载体录音录像档案数字化攻关，增强数字化工作场所管理，确保档案资源、信息安全。

准确做到“开放好”。运用档案鉴定开放，提高档案开放目录公布频率，加强与立档部门联审联动，逐步推进开放全文推送。坚持编研工作的政治方向和正确历史观，把档案编研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积极做好档案资源功能拓展

工作，讲好新平转型跨越、绿色崛起的故事。

准确做到“利用好”。高质量做好县委、县政府重要档案资料归集整理，为新平高质量发展提供素材，围绕党史学习教育，用好红色档案，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红色基因提供生动教材。推进档案查阅电子化、数字化，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实现档案服务优质高效。

准确做到“宣传好”。认真组织开展 6.9 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让“人人都是档案员、人人都有用档权”深入人心，进一步拉近群众与档案之间的距离，以“档案话百年——档案见证党的百年奋斗历程”开展了“追寻红色基因 讲述百年辉煌”为主题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红色主题档案、常规征集档案等征集活动；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以及第三章部分节选内容进行宣传，发放环保购物袋及“人人都是档案员、人人都有用档权”宣传报；在县档案馆一楼大厅连续循环播放全国档案系统“凝百年之辉，筑兰台之梦”主题微视频和制作棚户区改造前影像记录展现“新平之变”等活动。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1.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15.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5.5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

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对比，上年度收入合计 52.39 万元，增加 263.18 万元，增幅为 502.35%，主要原因分析为项目收入中新平县国家综合档案馆建设经费项目收入支出 200 万元；人员增加及工作开展完善，工资支出及办公经费相应增加，档案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18.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45%；项目支出 212.17 万元，占总支出的 66.5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上年度支出合计 47.86 万元，增加 270.97 万元，增幅为 566.17%，主要原因分析为项目支出中新平县国家综合档案馆建设经费项目收入支出 200 万元；人员增加及工作开展完善，工资支出及办公经费相应增加，档案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06.66 万元。与上年对比，上年基本支出 47.86 万元，增加 58.80 万元，增幅为 122.86%，主要原因分析为人员增加及工作开展完善，工资支出及办公经费相应增加。其中：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90.4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4.8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6.1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5.1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12.17 万元。与上年对比，上年项目支出 0 万元，增加 212.17 万元，增幅为 100%，主要原因分析为项目支出中新平县国家综合档案馆建设经费项目收入支出 200 万元；工作开展完善，档案专项经费支出增加。具体项目一是新平档案馆档案专项经费 12.17 万元。项目开展主要内容：2021 年档案保护、档案扫描、档案征集抢救工作发生的支出。二是新平县国家综合档案馆建设经费项目支出 200.00 万元。项目开展主要内容：新平县国家综合档案馆馆舍建设占地面积 7,058.82 m²，总建筑面积 6,607.53 m²，项目总投资 2,210.16 万元，中央补助资金 602.00 万元，地方财政配套 1,608.16 万元，2021 年县级财政安排项目建设经费 200.0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8.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对比，

上年度支出合计 47.86 万元，增加 270.97 万元，增幅为 566.17%，主要原因分析为项目支出中新平县国家综合档案馆建设经费项目收入支出 200 万元；人员增加及工作开展完善，工资支出及办公经费相应增加，档案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84.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9.35%。主要用于工资奖金、商品和服务、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5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49%。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类）支出 7.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48%。主要用于在职干部职工的医疗保障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 8.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68%。主要用于干部职工的住房保障缴纳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

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67%。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时由于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车辆问题较多，故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较高，但实际使用时公务用车运行正常，故支出决算较预算减少；二是公务接待费预算时机构改革完成，人员增加，预算增加，但实际人员配备还不齐全，工作开展业务交流较少，故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预算减少。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1.64 万元，增长 218.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18 万元，增长 178.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46 万元，增长 511.11%。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支出增加的是 2020 年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 2021 年报销 6380.00 元。各方面工作开展，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增加；二是机构改革完成，工作人员增加，工作各方面开展较上年增多，业务交流活动增加，相应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 万元，占 76.99%；公务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占 23.0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84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开展档案业务工作、指导档案收集整理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7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指导档案管理工作产生的接待 8 批次及 70 人次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18 万元，与上年对比，上年度支出合计 2.59 万元，增加 13.59 万元，增幅为 524.71%，主要原因分析为机构改革完成，工作人员增加，工作各方面开展较上年增多，业务交流活动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办公费支出 0.79 万元，水费支出 0.35 万元，邮电费支出 0.40 万元，差旅费支出 0.9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劳务费支出 11.3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档案馆资产总额 212.4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32 万元，固定资产 212.11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2.0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0.0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0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12.43	0.32	212.11		24.28		187.83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

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按照有关文件及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